

证券代码：002937

证券简称：兴瑞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3-017

宁波兴瑞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宁波兴瑞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4月1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。会议于2023年4月14日以电子邮件表决方式召开。

本次会议应参会监事3名，实际参会监事3名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经会议表决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公司取消控股股东宁波哲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、宁波和之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为公司本次发行可转债提供股份质押担保，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表决结果：有效表决3票，同意票3票、反对票0票、弃权票0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（二次修订稿）的议案》

鉴于本次发行可转债取消担保，同意公司调整《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有效表决3票，同意票3票、反对票0票、弃权票0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兴瑞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3年4月14日